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14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2022年1月24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5人,实际表决董事5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参加表决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关于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更名及修订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 同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
2. 修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

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预审通过。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 拟同意对公司《章程》及附件进行修订;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及附件修订的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具体修订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关于授权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将于2022年在北京召开,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张佑君先生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并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